

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38 号 1 幢东三层 B 区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3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煜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人数共 50 人，实际参会职工代表共 50 人，缺席本次职工代表大会的职工代表共 0 人。

二、 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

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

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将与公司股东会选举的监事组成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。

李冲先生不是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赞成票：50 票；反对票：0 票；弃权票：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杭州数尔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16日